上高县安监局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

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政府办《关于认真做好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局编制了上高县安监局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全文由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、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等，共七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统计数据期限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。本报告通过上高政府网，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上高县安监局联系（地址：上高县行政办公大楼；邮编：336400；电话（传真）：0795-2503628；电子邮箱：[sgaqscjdglj@163.com](mailto:sgaqscjdglj@163.com)）。

一、概述

**（一）组织领导情况。**为切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成立了以局长陈备战为组长、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、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党组书记文武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易建生为专职人员。

**（二）制度建设情况。**结合我局实际，建立了七项制度：《上高县安监系统信息公开协调发布暂行规定》、《上高县安监系统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暂行规定》、《上高县安监系统信息公开考评暂行规定》、《上高县安监系统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制度》、《上高县安监系统信息公开新闻发布管理暂行规定》、《上高县安监系统信息公开暂行规定》和《上高县安监系统责任追究暂行规定》。

**（三）配套措施情况。**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我局在年度经费预算中安排了信息公开工作专项经费，并聘请了一位网站管理员从事日常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**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**

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291条，同比2017年增长10.6%。

**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**

在2018年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中，规划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类65条，监察动态类173条，事故通报类8条，办事指南类20条，安全培训类25条。

**（三）信息公开的形式**

主要通过上高政府网，其它公开形式主要是安全生产月活动月、宣传资料和电视媒体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8年，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8年，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未收费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，提出行政诉讼情况

2018年，我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引起的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案件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主要存在问题：

1.主动公开的信息不够全、不够及时。

2.写稿投稿机制有待进一步落到实处。

主要改进措施：

1.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建立一支信息员队伍，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写稿投稿机制。

2.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围绕公众咨询较多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办事程序，开设“网上互动平台”，建立与公众直接对话的渠道。

3.抓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人员的培训，切实提升业务水平。

七、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二0一九年二月十八日